

2025 年转专业工作各专业可接收人数和转入条件与考核方式

序号	学院	专业	接收人数	转入条件及考核方式
1	文 学 院	汉语言 文学专 业	30	<p>一、转入条件</p> <p>1. 高考文科类别的学生。</p> <p>2. 一年级上学期必修课全部修读完成且成绩合格，同时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在 2.0（含）以上。</p> <p>3. 第一学期学业成绩班级排名在前 50%且高考录取语文成绩在 100 分及以上。</p> <p>4. 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学生。</p> <p>二、考核方式</p> <p>依据第一学期平均学分绩点排序，成绩相同者按高考录取语文单科成绩排序，由高分到低分确定拟录取名单。</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石小红</p> <p>2. 联系方式：0472-6193166</p>
		新闻学	30	<p>一、转入条件</p> <p>1. 高考文科和理科类别的学生。</p> <p>2. 一年级上学期必修课全部修读完成且成绩合格，同时必修课平均绩点在 2.0（含）以上。</p> <p>3. 高考录取语文成绩在 90 分及以上。</p> <p>4. 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学生。</p> <p>二、考核方式</p> <p>依据第一学期学业绩点排序，成绩相同者按高考录取语文单科成绩排序，由高分到低分确定拟录取名单。</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石小红</p> <p>2. 联系方式：0472-6193166</p>
2	政治与法律学院（九原）	社会工作	5人	<p>一、转入条件</p> <p>1. 学习态度端正，无旷课、旷考、违纪等不良记录；</p> <p>2. 已学习课程全部通过（包括补考）；</p> <p>3. 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 2.0（学生须提供教务系统打印并盖有所在学院公章的成绩单）；</p> <p>4. 符合学校其他转专业的相关规定；</p> <p>二、考核方式</p> <p>对申请转入学生成绩审核，对学分绩点进行排名，择优录取。</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李俊英</p> <p>2. 联系方式：13190523266</p>
		政治学与行政学	5人	

3	历史文化学院	历史学	6	<p>一、转入条件</p> <p>1. 凡要求转入我院和要求转出我院的本科生申请转专业均应符合《包头师范学院本科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和《关于开展 2024 级学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中有关转专业的规定。</p> <p>2. 凡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在原专业学习期间的所有课程不得有补考科目。</p> <p>二、考核方式</p> <p>1. 我院对申请转入的学生将依据专业人才的培养目标成立综合素质面试小组，最终综合考虑、择优遴选转入我院学生，面试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p> <p>2. 转专业学生综合素质面试内容如下：本专业基础知识、基本理论的掌握程度（30 分）、对本专业学习、就业等的了解程度（30 分）、参与社会</p>
---	--------	-----	---	---

		图书馆学	5	<p>实践情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20分）、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20分）。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合格）、心理健康情况（良好）。</p> <p>三、联系方式</p> <p>1. 历史学联系人：李慧茹（15504729429）</p> <p>2. 图书馆学联系人：白禄（15771282128）</p>
4	外国语学院	英语	30	<p>一、转入条件</p> <p>1. 本人积极向上，学习态度端正，热爱学习。</p> <p>2. 学生喜欢拟要转入的专业，能够发挥专长，认真学习并能够完成新专业的学业要求。</p> <p>3. 2024级在校学生，且在一年级期间没有不及格课程。</p> <p>4. 高考英语成绩要求：非英语专业学生转入，高考英语成绩不低于90分。</p>

			<p>5. 经过我院教授委员会（或扩大会议）讨论同意，得到学校的批准方可转入。</p> <p>二、考核方式</p> <p>1. 考核方式：英语口语综合测试（面试）。测试结果为良好及以上，并按照分数从高到低的原则，择优录取。</p> <p>2. 面试形式：本年度转专业选拔将通过线下面试形式进行。</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外国语学院办公室（新逸夫楼 302 办公室）</p> <p>2. 联系电话：0472-6193189</p> <p>3. 邮箱：bttcwgyxy01@126. com</p>
--	--	--	--

5	美术学院	美术学	3	<p>一、转入条件</p> <p>1. 符合学校转专业的相关规定。</p> <p>2. 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在校期间无违法违纪行为，未受过任何处分。</p> <p>3. 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学生，转专业学生完成一年级上学期要求的必修课程且无挂科记录，同时成绩平均学分绩点在 2.0（含）以上。</p> <p>4. 我院学生只能在本院开设的专业中选择申报所转专业（书法学的学生不能转专业）。</p> <p>5. 学生对转入专业确有兴趣且具备专业潜质。</p> <p>二、考核方式</p> <p>1. 考核形式：笔试+面试，考核总成绩=笔试*70%+面试*30%。按照总成绩由高到低的次序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p> <p>2. 评分标准：</p>
		视觉传达设计	3	
		环境设计专业	3	

			<p>笔试分为 100 分，占总分 70%</p> <p>(1)构图与布局（30 分）：画面平衡，无拥挤或过于空旷之感。主体是突出形成对比。元素之间的空间关系明确，透视正确。</p> <p>(2)细节表现（30 分）：对场景中各元素的描绘精细，如人物、物品、环境等。细节丰富且符合实际，捕捉到了场景的特定氛围或特点。</p> <p>(3)整体画面效果（40 分）：画面和谐统一，无突兀之处。整体氛围或情感表达到位。</p> <p>面试分为 100 分，占总分 30%</p> <p>(1)对所转专业的了解和认识程度。（30 分）</p> <p>(2)对专业基础知识的掌握程度。（30 分）</p> <p>(3)对所转专业应具备的发展素质与潜能。（40 分）</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白老师</p>
--	--	--	---

				2. 联系方式：0472-6193199
1	音乐学院	音乐表演专业	7	<p>一、转入条件</p> <p>1. 入学满一学年（含一学年），方可申请转专业。</p> <p>2. 已有转学、转专业经历，受过纪律处分的不允许再转专业。</p> <p>3. 转入学生，需要进行“乐理”“视唱练耳”“专业技巧课”科目考核</p> <p>二、考核方式</p> <p>考核方式为参考上一学期以上三门课程的期末考试成绩，单科成绩需达到 85 分以上，视为具备转专业资格，最终按接收人数，取以上科目总分由高到低录取。</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王娜</p> <p>2. 联系方式：6193211</p>

2	音乐学院	音乐学专业	2	<p>一、转入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入学满一学年（含一学年），方可申请转专业。 2. 已有转学、转专业经历，受过纪律处分的不允许再转专业。 3. 转入学生，需要进行“乐理”“视唱练耳”“专业技巧主修”科目考核。 <p>二、考核方式</p> <p>考核方式为参考上一学期以上三门课程的期末考试成绩，单科成绩需达到 85 分以上，视为具备转专业资格，最终按接收人数，取以上科目总分由高到低录取。</p> <p>三、联系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联系人：王娜 2. 联系方式：6193211
---	------	-------	---	--

6	教育科学学院	小学教育	语文方向 2人，数学方向 2人，科学方向 2人	<p>一、转入条件</p> <p>1. 符合学校转专业条件与要求。</p> <p>2. 入学第一学期的学业成绩和综合测评成绩均在班级的前 1/3。</p> <p>二、考核方式</p> <p>1. 如专业报名人数未超出接受转专业名额，下学期直接进入专业学习，如超出接受转专业名额，则通过面试进行选拔。</p> <p>2. 学院成立面试小组，面试内容为 5 分钟即兴演讲，准备时间 20 分钟，题目现场抽取。面试不合格者取消转专业资格。面试合格者，综合考虑转入学生在原专业的课程绩点与综测排名，择优录取。</p> <p>3. 面试评分细则：</p> <p>(1) 仪态大方得体，能较好地运用姿态、表情、手势等进行表达。（30分）</p> <p>(2) 发音标准，语言规范，吐字清晰，声音洪亮；（30分）</p>
		学前教育	8	
		应用心理学	3	

				<p>(3) 内容观点正确、鲜明，结构严谨，逻辑清晰。(40分)</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王婵娟</p> <p>2. 电话：13789528203</p> <p>3. 邮箱：1095132014@qq.com</p>
7	数学科学学院	数学与应用数学	5	<p>一、转入条件</p> <p>1. 高考成绩总分 471 分以上(含 471 分)，高考数学成绩 85 分以上(含 85 分)。</p> <p>2. 大一学年修过高等数学类课程(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等)，且各门课程(无补考)总评成绩均在 80 分以上(含 80 分)</p> <p>3. 需要提交的材料：</p> <p>(1) 学生需提供高考总成绩及高考数学成绩证明(从档案室复印招生底册，加盖档案室及转出学院公章)。</p>

			<p>(2) 修读过的高等数学类课程的成绩证明（从教务系统打印成绩单，纸质成绩单须转出学院领导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p> <p>二、考核方式</p> <p>1. 学院根据学生提供的材料计算总成绩，计算公式如下： 总成绩=高考数学成绩*60%+高等数学类课程平均成绩*40%</p> <p>按照总成绩由高到低的次序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p> <p>2. 同分处理流程：（1）总分相同未超额时，全员录取；（2）总分相同已超额时，按照高考数学分值高低顺序录取；（3）总分相同，已超额，高考数学分值也相同，进行笔试测试（必要时再添加面试）。</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王丽花</p> <p>2. 电话：0472-6193229 18647233228</p> <p>3. 邮箱：wlh@bttc.edu.cn</p>
--	--	--	--

		信息与 计算科 学（校企 合作）	2	<p>一、转入条件</p> <p>1. 高考成绩总分 360 分以上（含 360 分），高考数学成绩 60 分以上（含 60 分）</p> <p>2. 大一学年修过高等数学类课程（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等），且各门课程（无补考）总评成绩均在 80 分以上（含 80 分）</p> <p>3. 需要提交的材料：</p> <p>（1）学生需提供高考总成绩及高考数学成绩证明（从档案室复印招生底册，加盖档案室及转出学院公章）。</p> <p>（2）修读过的高等数学类课程的成绩证明（从教务系统打印成绩单，纸质成绩单须转出学院领导签字并加盖学院公章）。</p>
		应用统 计学	2	<p>二、考核方式</p> <p>1. 学院根据学生提供的材料计算总成绩，计算公式如下：</p> <p>总成绩=高考数学成绩*60%+高等数学类课程平均成绩*40%</p>

				<p>按照总成绩由高到低的次序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p> <p>2. 同分处理流程：（1）总分相同未超额时，全员录取；（2）总分相同已超额时，按照高考数学分值高低顺序录取；（3）总分相同，已超额，高考数学分值也相同，进行笔试测试（必要时再添加面试）。</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王丽花</p> <p>2. 电话：0472-6193229 18647233228</p> <p>3. 邮箱：wlh@bttc.edu.cn</p>
8	物理科学与技术学院	物理学专业	6人	<p>一、转入条件</p> <p>1. 在读的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学生，且符合《包头师范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暂行实施办法》公布的各项申请转入条件。</p> <p>2. 所修数学类课程的平均分不低于 70 分。</p>

		ISEC 物理学专业	10 人	3. 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转出专业的前 1/3。
		应用物理学专业 (校企合作)	5 人	<p>二、考核方式</p> <p>面试考核：满分 100 分，其中综合素质考核 60 分，物理专业基础知识考核 40 分。具体为：</p> <p>(1) 学生自我介绍 1 分钟。不计入总分。</p> <p>(2) 综合素质面试 4 分钟，包括：政治思想表现、分析判断能力、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等。满分 100 分，按 60 分折合后计入总分。</p> <p>(3) 物理专业基础知识（中学物理相关知识）面试 5 分钟。满分 100 分，按 40 分折合后计入总分。</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殷雪蕾</p> <p>2. 联系方式：0472-6193236、新逸夫楼 321 办公室</p>
		微电子	10 人	一、转入条件

		<p>科学与技术专业（校企合作）</p>	<p>1. 在读的全日制本科一年级学生，且符合《包头师范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暂行实施办法》公布的各项申请转入条件。</p> <p>2. 申请转入微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者，所修数学类课程的平均分不低于85分。</p> <p>3. 平均学分绩点排名在转出班级的前 1/4。</p> <p>二、考核方式</p> <p>面试考核：满分 100 分，其中综合素质考核 60 分，物理专业基础知识考核 40 分。具体为：</p> <p>(1) 学生自我介绍 1 分钟。不计入总分。</p> <p>(2) 综合素质面试 4 分钟，包括：政治思想表现、分析判断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和语言表达能力等。满分 100 分，按 60 分折合后计入总分。</p> <p>(3) 大学物理和高等数学知识，面试 5 分钟。满分 100 分，按 40 分折合后计入总分。</p>
--	--	----------------------	--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殷雪蕾</p> <p>2. 联系方式：0472-6193236、新逸夫楼 321 办公室</p>
9	化学学院	化学	3	<p>一、转入条件</p> <p>1. 符合学校转专业相关规定的</p> <p>2. 转入学生需具备理科专业背景（高考类别为普通理科）</p> <p>3. 转入学生综测成绩达到班级前 30%</p> <p>4. 申请转出的学生由化学学院转专业工作组研究决定</p> <p>二、考核方式</p> <p>1. 化学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对拟转入学生进行综合考核，根据各专业拟接收名额，按综合考核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p> <p>2. 综合考核成绩=综测成绩*50%+专业面试成绩*50%</p> <p>三、联系方式</p>
		应用化学	2	
		能源化学	2	

				<p>1. 化学专业：贾倩南电话：18547241851</p> <p>2. 应用化学专业：张国成电话：15924445972</p> <p>3. ISEC 应化专业：王沙电话：13234043136</p> <p>4. 能源化学专业：李晓峰电话：13081512254</p>
10	生态环境学院	生物科学	3	<p>一、转入条件</p> <p>1. 学生应为所在班级综合测评前 20%；</p> <p>2. 转入学生具备正常颜色识别能力，身体条件能够承担野外任务。</p> <p>二、考核方式</p> <p>1. 资料审核</p> <p>申请转入的学生需要提供无违纪证明材料；成绩单（含公章）；符合学</p>

		地理科学	3	<p>校转专业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p> <p>2. 面试</p> <p>学院组织考核小组进行面试，各专业依据本专业特点拟定面试题，考题拟从转入专业基础知识和技能条件、表达能力、专业认知等方面进行考核评价。</p>
		地理信息科学	3	<p>具体考核项目及分值如下：</p> <p>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等情况，合格与否。</p> <p>掌握基础知识、基本技能情况，40分。</p> <p>专业认知、专业潜在能力情况，20分。</p> <p>创新精神、创新能力情况，15分。</p> <p>参与课外活动等情况，15分。</p> <p>表达能力、举止礼仪等情况，10分。</p> <p>3. 录取原则</p>

				<p>材料审核通过，面试考核合格后，按照面试成绩排名先后择优录取。</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高尚</p> <p>2. 联系方式：0472-6193256</p>
11	体育学院	体育教育	8	<p>一、转入条件</p> <p>符合学校转专业相关规定。</p> <p>二、考核方式</p> <p>1. 高考体育术科成绩*20%。</p> <p>2. 以第一学期期末成绩为依据，按平均成绩*80%。</p> <p>3. 考核总成绩=高考体育术科成绩*20%+第一学期期末成绩平均成绩*80%，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李钢</p>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	5	

				2. 联系方式 0472-6193274
12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	3 名	<p>一、转入条件</p> <p>申请转入我院相关专业的学生，应具备下列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热爱祖国，勤学上进，品行端正； 2. 原就读专业为我校理工科专业； 3. 在校期间无任何违法违纪行为，未受过任何处分； 4. 转入学生本人对本院拟转入专业有强烈的学习兴趣、学习动力和内驱力，有一定的自学能力并愿意将来从事该专业领域的研究和工作； 5. 高考选考科目应包含物理课； 6. 学习成绩平均学分绩点 2.0 以上，没有不及格课程和经重修通过的课程，且已修高等数学课程成绩高于 70 分。
		物联网工程（校企合作）	3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校企合作）	4	<p>7.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予考虑转专业：</p> <p>（1）正在休学或保留学籍或应予退学的学生；</p> <p>（2）国家或学校在招生时明确不可转专业的学生；</p> <p>（3）其他不符合转专业条件的学生。</p> <p>二、考核方式</p> <p>申请转入信息学院的学生，需参加学院组织的综合面试考核，具体考核</p>
	ISEC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4	<p>要求包括：</p> <p>1. 学生口述汇报。汇报时长 10 分钟；汇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专业的理解和认知、个人兴趣专长、曾获得的荣誉奖项、大一学年学习情况、承担班级干部等学生工作情况。</p>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校	2	<p>2. 接收专业成立 5-7 人的专家工作组。工作组根据学生汇报情况现场提问，从专业素养（40%）、逻辑思维能力（20%）、语言表达能力（20%）以及心理素质（20%）几个维度进行独立打分，面试成绩为工作组所有成员</p>

		企合作 班)		评分的平均分。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接收。 三、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尹淑娟 2. 联系电话：0472-6193282 3. 电子邮箱：60466@bttc.edu.cn
13	经济与 管理学院(九 原)	人力资 源管理	30	一、转入条件 1. 转入我院各专业的学生：符合学校转专业资格条件 二、考核方式 1. 学院组织面试。面试总分 100 分，60 分为合格线。各专业针对学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德、学习情况、思维反应、社会实践参与情况以及职业生涯规划等内容进行面试考核，重点考察学生对转入专业的兴趣点、了解程度、综合素质及专业潜质潜能。 2. 综合成绩由大一第一学期期末学业成绩平均分和面试成绩组成，大一
		金融学	6	
		会计学 ISEC	6	
		会计学	30	

				<p>第一学期期末学业成绩平均分占 50%，面试成绩占 50%。根据各专业接收人数按综合成绩择优录取；若综合成绩相同，大一第一学期期末学业成绩平均分较高者优先录取。</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敖日格乐</p> <p>2. 联系方式：18947262886</p>
14	马克思主义学院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18	<p>一、转入条件</p> <p>1. 只接收高考文科类学生；</p> <p>2. 第一学期的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或学业成绩达到班级前 20%；</p> <p>3. 符合《包头师范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暂行实施办法》中要求的其他条件。</p> <p>二、考核方式</p> <p>1. 依据申请转入学生的第一学期学业成绩排名先后择优录取；</p> <p>2. 若出现以上成绩排名平行的情况，按学生综合素质测评成绩排名择优</p>

				<p>录取：</p> <p>3. 若仍出现成绩排名平行的情况，按学生高考文综成绩排名择优录取；</p> <p>4. 未尽事宜可参考《包头师范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暂行实施办法》。</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马志伟</p> <p>2. 联系方式：15352846369</p>
15	职业技 术师范 学院 (九原)	智能制 造工程 专业	6	<p>一、转入条件</p> <p>1. 符合学校《包头师范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暂行实施办法》（包师院办发〔2024〕2号）规定。</p> <p>2. 转专业学生大一第一学期期末考试无补考科目、无挂科记录，同时成绩平均学分绩点在 2.0（含）以上；</p>

		<p>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p>	<p>6</p>	<p>3. 转入学生应为所在班级综合测评前 30%；</p> <p>4. 转入的学生所修数学类课程的平均分不低于 70 分。</p> <p>二、考核方式</p> <p>1. 证明材料审核</p> <p> (1) 无违纪证明材料；</p> <p> (2) 成绩单、综测单（含公章）；</p> <p> (3) 符合学校转专业条件的其他证明材料。</p> <p>2. 面试考核</p> <p> 学院成立 5 人考核小组，对转专业学生采取个人汇报+答辩的方式进行考核：</p> <p> (1) 汇报内容应包括：高考情况、对本专业的理解和认知、就业打算和规划、个人兴趣专长、曾获得的荣誉奖项、大一学年学习情况、承担班级干部等学生工作情况。时间 10 分钟以内。</p>
--	--	--------------------	----------	---

			<p>(2) 答辩题目考核组成员根据学生汇报情况现场提问，主要围绕专业基础知识和技能条件、表达能力、专业认知等方面进行考核评价。具体分值分配是：掌握基础知识、基本技能情况（40%），专业认知、专业潜在能力情况（20%），逻辑思维、语言表达能力（15%），创新精神、创新能力（15%）以及举止礼仪、心理素质（10%）几个维度进行独立打分，面试成绩为工作组所有成员评分的平均分。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接收。</p> <p>3. 录取规则</p> <p>材料审核通过，面试考核合格后，按照总成绩=综测成绩×50%+专业面试成绩×50%，按总成绩由高到低依次录取。</p> <p>三、联系方式</p> <p>1. 联系人：楚艳丽</p> <p>2. 联系方式：0472-6193498 18242091146</p>
--	--	--	--